|  |  |  |  |
| --- | --- | --- | --- |
| 增資新股股款繳納憑證上市申報書 | 公司代號 | 證券種類編號 |  本次申報編號 |
|  |  |  |

受 文 者：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抄送：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本公司奉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擬以現金增資股款繳納憑證在　貴公司上市，茲依證券交易法及 貴公司相關章則之規定，檢具規定之文件，敬請 惠予辦理。

|  |  |  |  |  |
| --- | --- | --- | --- | --- |
| 申報公司名稱 | 股份有限公司 | 資本總額 | 登記資本額 |  |
| 實收資本額 |  |
| 公司設立登記日期  |  | 變更登記日期 |  |
| 上市股票總類 | 每股金額(元) | 發行股數(股) | 發行總額(元) | 最近一次核准公開發行日期及文號 |
| 已上市股票 | 普通股 |  |  |  |  |
| 特別股 |  |  |  |  |
| 奉准增資股票 | 普通股 |  |  |  |  |
| 特別股 |  |  |  |  |
| 累計 | 普通股 |  |  |  |  |
| 特別股 |  |  |  |  |
| 申報上市 | 普通股股款繳納憑證 |  |  |  |  |
| 特別股股款繳納憑證 |  |  |  |  |
| 股款繳納憑證之權利義務 | □ 與原已發行之股份完全相同。□ 係發給員工之新股附有服務條件或績效條件等既得條件，於既得條件達成前，其股份權利受有限制。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完全相同。 |
| 股款繳納憑證上市日期 |  |
| 申報日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附件 | 1. 證券主管機關核備函件一份。
2. 本次現金增資新股股款收足證明文件。
3. 公司法第273條向本公司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申報之資料一份。
4. 公開說明書（依交易所規定之方式及份數檢送）。
5. 經簽證之股款繳納憑證之樣張或無實體發行之登錄證明文件（依交易所規定份數檢送）。
6. 發給股款繳納憑證向本公司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申報之資料一份。
7. 其他規定之文件（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請檢送於本公司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申報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及對股東權益可能稀釋情形」資料一份）。
 |
| 申報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本申報書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臺證上一字第 號函同意在案法定代理人：　 　　（簽章）公司地址：聯絡人： 聯絡電話： |

說明：本申報書一式五份(不含附件部份)，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後生效，並作為上市契約之一部份。